

士师记

简介

“士师记的事迹令读者多感忧愁；也许圣经没有别的经卷，更能清楚地见证我们人类的弱点。可是里面也有神怜悯及长久忍耐的无误标记……我们看见这些微小之拯救者的生命，就知道今世需要一个伟大的拯救者。祂拥有无瑕无疵的生命，能够带来完全的拯救，不但是在今世，而且是永远的。” ~ 孙达雅

壹·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

神赐力量给软弱的人，独特地记载在这本奇妙的经卷里。事实上，士师记可以用三节经文作评注：“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，叫那强壮的羞愧。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，被人厌恶的，以及那无有的，为要废掉那有的：使一切有血气的，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。”（林前一27~29）例如，以笏是左手便利的便雅悯人（三12~30），左手是被看作较右手软弱的。珊迦用微不足道的武器——赶牛棍杀死六百敌人（三31）。底波拉是“弱势性别”的一员（即使她本身并非软弱！）（四1~五31）。从人看来，西西拉有九百辆铁车，相对巴拉的一万步兵就是错劣的配对（四10,13）。雅亿也是弱势性别的一员，取了帐棚的橛子从西西拉的头骨钉

进去（四21）。她用左手拿着那根橛子（五26，旧约希腊文七十士译本）。基甸迎战敌人，军队被耶和华由三万二千人减至三百人（七1~8）。大麦饼是穷人的食物，说出贫困和虚弱（七13）。基甸的军队的不常规武器是角、用陶烧成的瓶和火把（七16），而且要打破瓶子（七19）。亚比米勒被一个妇人抛出的一块磨石击毙（九53）。“陀拉”的意思是蚯蚓（一〇1）。当我们看到参孙的母亲时，她是没有名字、不育的妇人（一三2）。参孙用驴的腮骨杀死一千个非利士人（一五15）。

贰·作者

虽然士师记的作者佚名，但是犹太法典和早期基督徒传统认为士师记、路得记和撒母耳记都由撒母耳撰写。这观点得到撒母耳

记上十章25节的支持，显示先知就是作者。而且最低限度，经卷书写时间正与撒母耳身处的时期配合。

叁·写作日期

士师记最合理的写作日期，为君主制度年代里的首半个世纪（主前1050~1000年），原因如下：

首先，反复用的语句“那时，以色列中没有王”（一七6；一八1；一九1；二一25），表示撰写的日期已有君王。

跟着，第一章25节显示耶布斯人仍在耶路撒冷，撰写便是在大卫占据耶路撒冷之前。最后，第一章29节提到的基色，后来由法老送予所罗门王作结婚礼物，引伸写作日期在这事发生以前。所以写作日期似乎是在扫罗的王朝或大卫统治的早年。

肆·背景与主题

士师记记载以色列国族的历史，在约书亚一代的以色列人都去世后。百姓没有全面赶出迦南地的外邦居民。事实上，他们与异教徒混合在一起，并且有拜偶像的习惯。结果，神重复地把祂的百姓交在外邦的压迫者手中。这个苦役把犹太人推到痛苦悔改的地步。当他们呼求主拯救他们的时候，祂便兴起士师。这经卷得名士师记，正由这些领袖而来。

这经卷记载的事迹约三百二十五年，由俄陀聂至参孙。

士师是军士领袖而非仅是审判官。他们以出乎信心的英勇事迹，执行神的审判或推翻他们的压迫者，从而给百姓恢复部分和平

和自由。十二位士师被兴起拯救以色列人。有部分以很长的篇幅记载，其它只以一或二节的经文提到。他们来自九个不同的支派，从米所波大米人、摩押人、非利士人、迦南人、米甸人和亚摩利人中拯救他们的百姓。没有一个士师统领整个国族，直到撒母耳的出现。

士师记并不是严格地按年代记载。首两章包括简介的资料，既是历史，也有预言性质。士师的记载（三至十六章）不需要按年代排列。一些士师同时间打败他们的敌人，但在不同部分的地上。记着，当经卷提到的年数连续地加起来时，总数超过四百年，这是多于圣经所列出的时间（徒一三19,20；王上六1）。

结束篇章（十七至二十一章）记载的事件于士师时期发生，但是被安排在经卷的尾部，勾画以色列人那时在宗教、道德和社会上的恶行。那时期的特色，在主要的经节（一七6）里传神地描绘出来：“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”

若我们相信神每一句话都是纯洁，而且圣经都是有益处的，那么士师记必蕴含重要的属灵主题和教训。部分的教训隐藏在外邦压迫者和拯救以色列人的士师的名字。压迫者勾画出世界的权势设法把神的百姓束缚。士师象征属灵争战的方法。

我们在注释中，包括一些实际的应用，许多来自古旧著作。¹

极端地学习预表和人物形象的引用，常是一种危险。我们要避免任何歪曲或凭空想象的引伸，此外也要承认未能确定部分名字的意思。我们得知不同的意思，这都是有可能出现的。

大纲

壹·回顾与前瞻（一1~三6）

一·回望（一1~二10）

- 二·前看 (二11~三6)
- 贰·士师时代 (三7~一六31)
 - 一·俄陀聂 (三7~11)
 - 二·以笏 (三12~30)
 - 三·珊迦 (三31)
 - 四·底波拉和巴拉 (四~五)
 - 1. 以散文体写的故事 (四)
 - 2. 以诗歌述说的故事 (五)
 - 五·基甸 (六1~八32)
 - 1. 呼召基甸服事 (六)
 - 2. 基甸的三百人 (七)
 - 3. 基甸与非利士人战争胜利 (八1~32)
 - 六·亚比米勒篡位 (八33~九57)
 - 七·陀拉和睚珥 (一〇1~5)
 - 八·耶弗他 (一〇6~一二7)
 - 1. 以色列人的苦役 (一〇6~18)
 - 2. 耶弗他为以色列人抗敌 (一一1~28)
 - 3. 耶弗他许愿 (一一29~40)
 - 4. 耶弗他杀以法莲人 (一二1~7)
 - 九·以比赞、以伦和押顿 (一二8~15)
 - 十·参孙 (一三~一六)
 - 1. 参孙的属神产业 (一三)
 - 2. 参孙的筵席和谜语 (一四)
 - 3. 参孙的报复 (一五)
 - 4. 参孙被大利拉欺骗 (一六)
- 叁·宗教、道德和政治的腐败 (一七~二一)
 - 一·米迦的宗教建设 (一七)
 - 二·米迦和但族人 (一八)
 - 三·利未人及其妾 (一九)
 - 四·与便雅悯争战 (二〇~二一)

注释

壹·回顾与前瞻(一1~三6)

一·回望(一1~二10)

一1~3 约书亚离世后(二8), 犹太支派取得领导地位, 与南部的迦南人……争战。在神的得胜应许下, 犹太寻求西缅支派的帮助, 显示他们欠缺信心, 未能全然倚靠神的话语。

一4~7 第一次胜利攻克在比色的外邦居民。杀了一万人后, 他们砍断王手脚的大拇指, 正如他对待敌人一样。他必须被治死, 正如主吩咐的(申七24), 但反而他已被弄致残废, 然后他被带到耶路撒冷, 后来死在那里。这预示以色列人在他们的地上对待外邦人时的不服从。以色列人只是使他们残废, 而不是灭他们。部分的服从是服从而已, 这使犹太人在往后的日子付出高昂的代价。

一8 犹太人大攻打耶路撒冷取得有限的成功, 只破坏了城邑。但是无论是犹太或是便雅悯都不能把耶布斯人逐离城外(参看书一五21~63的注释), 直到大卫时代才能成功(撒下五6,7)。

一9~15 占领希伯仑, 犹太应记一功: 约书亚记第十四和十五章告诉我们迦勒主帅是次征战。这并没有不一致, 因为迦勒来自犹太支派。这些经文(9,10节)基本上是指迦勒的攻城(20节), 并且不是指在约书亚死后接续的征伐, 就如俄陀聂占据基列西弗的事迹重复记载在11至15节, 尽管这事从前已出现过(书一五16~19)。

一16 基尼人继续与犹太人同住, 纵然他们从未真正归属其下。

一17~21 犹太其它的征战包括有何珊玛、迦萨、亚实基伦和以革伦, 但是那些胜利都不完美。平原的居民……有铁车, 而犹

大没有信心前往攻打他们。他们不愿意在困境下坚持。第21节显示士师记的写作日期在大卫攻取耶路撒冷之前。

一22~26 只有约瑟的两个支派取得胜利的荣耀。(这些经文也许指到攻占伯特利, 当时约书亚仍在世〔书一二16〕, 就象前面有关希伯仑和基列西弗的经文, 回顾那伟大的争战主帅的日子。)他们攻打伯特利的城邑, 起先名为路斯, 并毁灭了这城。可是他们的错误是答应释放与他们合作的人。那人马上在赫入之地建一座城, 名为路斯。未审判的罪日后必须处治。

一27~36 余下的经文里, 七个中部和北部的支派被点名, 因为没有赶出那些迦南人离开他们的境内: 便雅悯(21节), 玛拿西(27,28节)、以法莲(29节)、西布伦(30节)、亚设(31,32节)、拿弗他利(33节)和但(34~36节)。

二1~5 耶和华的使者(主耶稣)在波金(悲哭的人)斥责百姓的不顺服。第1节说祂从吉甲(祝福之地)上到波金(悲哭之地)。以色列人由胜利堕进哀痛里。他们没有赶出迦南人, 也未能毁灭他们偶像的祭坛。因此主拒绝把当地的居民……赶出去, 反而容许他们侵扰以色列人。本段指出后来压迫的根由。无怪乎百姓就放声而哭, 并给那地起名叫波金!

二6~10 本段重温约书亚人生的终结, 并那在他以后的世代。申命记第六章, 主给了祂的百姓明确的吩咐。他们没有顺从, 便陷入第10节形容的愁伤光景中: 既欠缺属灵领袖, 神的百姓相对也欠缺顺服。上一代没有教导子孙敬畏耶和華和持守祂的诫命。先祖的忽略导致他们的子孙背弃信仰。

二·前看(二11~三6)

二11~19 另一方面,余下的经节前瞻整个士师时代,勾画出当时一个四重的循环:

罪(11~13节)
苦役(14,15节)
哀求(这里没有说明,参看三9;三15;
四3等)
拯救(16~18节)

这种行为模式也形容为:

背叛
惩罚
痛悔
安息

詹逊指出这个士师记的大纲(11至19节),把焦点带到两个截然不同的真理上,都在全书显明出来:

(1)人内心严重的罪恶,反映他们忘恩负义、顽梗、反叛和愚昧;(2)神的长久忍耐、耐性、爱和怜悯。圣经只有这卷书把这两个真理放在这么尖锐的对比上——以色列彻底的失败和耶和華持久的恩典!²

二20~23 由于以色列人持续不服从,神决定容许列邦留在这地上,借此责罚祂的百姓(20~23节)。惩罚不服从,并不是主不赶出所有迦南人的惟一原因。祂留下他们来试验以色列(22节;三4),并锻炼后代争战(三1,2)。我们能够从中领受心得,为何主容许信徒面对问题和试炼。祂想知道“他们肯照……谨守遵行我的道不肯。”(22节)

三1~4 第3节列出留下来,作为以色列人的试验的几族:非利士的五个首领,和一切迦南人、西顿人并住利巴嫩山的希未人。

第一个循环开始:罪(5~7节);苦役

(8节);哀求(9节上);拯救(9节下~11节)。

三5,6 七个与以色列人共处的国族中,这里记录其中六个。除了第3节提到的外邦民族,加上赫人、亚摩利人、比利洗人、希未人、耶布斯人。第七个民族就是革迦撒(书三10;二四11)。

高恩博士简要地点出每一个循环的开始:

以色列人莫视摩西的警告(申七3及下),与当地通婚,后果是接纳他们诱人堕落的异教。³

贰·士师时代(三7~一六31)

一·俄陀聂(三7~11)

三7,8 百姓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,与外邦人通婚,然后拜他们的偶像。不纯洁和不道德(6节)导致拜偶像(7节)。神早前已警告他们,与迦南地的居民交合的严重后果。他们是圣洁的百姓,若果他们知道神的祝福,就必定自持,远离污秽(申七3~6)。神把以色列人交给米所波大米王古珊利萨田的手中共八年,以惩罚他们。他的名字意思是贿赂,人双重的罪恶。

三9~11 耶和華回答祂百姓悔改的哀哭,兴起迦勒的侄儿俄陀聂,救他们脱离敌人,打开四十年和平的日子。俄陀聂(神的狮子)先前取去基列西弗(经典之城),转名为底璧(永存的圣言)。这是信心对神的话所行的。

二·以笏(三12~30)

三12~14 在第二个循环里,以色列人被摩押王伊矶伦征服了十八年。

三15~30 以笏是神这时候给予以色列人的军事领袖……一个左手便利的便雅悯人。他被百姓任命向伊矶伦王进贡礼物。他也把两刃的剑藏在衣服里面。在送上礼物

后，王大概对犹太臣民不存戒心。然后以笏要求与王单独讨论一件机密事。当所有出席者都退去，以笏便刺杀王并逃去。后来事情被揭发，以笏聚集以色列人，上去与摩押对抗，杀了……约有一万正在彻退的士兵。以色列人才得享太平八十年。

当默念（基拉，15节）生颂赞（以笏），世界的统治者（伊矶伦）丧命在那锐

利的两刃剑下（圣经），即使神的话只由一个左手便利的人使用也有用。

俄陀聂来自犹大，以色列中的大能支派。以笏来自最小的支派便雅悯。神可以起用大或小的来取得胜利，因为无论如何能力是来自祂的。人只是施行拯救的代权人，并非来源。

士师记年表

欺压者	意义或预表	欺压年期	拯救者	意义	太平年期	参考经文
米所波大米王 古珊利萨田	古实——双重邪恶的人 自我高举，自尊	8	俄陀聂	神的狮子 (神的能力)	40	三7~11
摩押王 伊矶伦	圈子 属世的职业	18	以笏	尊荣	80	三12~30
非利士人	在神百姓中间的 流浪者或肉体的 宗教		珊迦	客旅或寄居者		三31
耶宾 迦南地的夏琐王 西西拉将军	悟性或人的智慧 拓居地 战争装扮 意义不详	20	底波拉 巴拉	蜜蜂 闪电	40	四1~五31
米甸人	争逐，竞争， 世界	7	基甸 (耶路巴力)	砍伐者 让巴力自辩或 巴力战士	40	六1~八35
			亚比米勒 篡夺者	我父亲是王	3	九1~57
			陀拉 睚珥	蛆 赐光者	23 22	一〇1,2 一〇3~5
亚捫人	理性主义或假道	18	耶弗他 以比赞 以伦 押顿	他必打开 意义不详 意义不详 事奉	6 7 10 8	一〇6~一二7 一二8~15
非利士人	肉体的宗教	40	参孙	小太阳	20	一三1~一六31

三·珊迦（三31）

三31 只有一节经文介绍这位士师。他用赶牛的棍子（一件锋利和尖锐的赶牛用工具），打死六百非利士人。这是士师记中另一个例子，说明神用“软弱的东西”去完成大能的胜利。一位朝圣者（珊迦）掌握神的话（赶牛的棍子——参看传一二11）能使在神百姓中间出入的流浪者（非利士人）溃败。

四·底波拉和巴拉（四~五）

1. 以散文体写的故事（四）

四1~3 下一个压迫者是耶宾，一个以夏琐作据点的迦南王。他的将军是西西拉。他拥有铁车九百辆，于是控制以色列二十年。

四4~9 神这次不兴起男人，却兴起“弱势性别”的一员，一位女先知，名叫底波拉。（这并不是让女性取得属灵权力的根据，只是当时正值信仰衰微时期。她不当被用作今天女性在教会的角色，因为她是一个例外，而不是一个规定。还有，这里是说以色列，而不是教会。）底波拉委托巴拉到北面攻打西西拉的军队，但是他拒绝前去，除非她与他同去。由于他不愿作带领，便告诉他，战胜西西拉的荣耀将归于一个妇人而不是他。

四10~16 底波拉采取主动，呼召巴拉并命令他与西西拉争战，正如主所吩咐的。然而在希伯来书十一章32节，巴拉被表扬信心，而不是底波拉。虽然他初时有点犹豫，但最终信心服从主并拯救以色列人，（根据新国际译本，第11节提到的何巴，应该是“摩西的内兄弟”，而不是英王钦定本的岳父。）

巴拉在他泊山南面的山坡，公然展示他那一万军队。西西拉中了圈套。他和他的铁车在夏罗设南部的浅滩走过基

顺河。他们奔往东南面，沿着古旧的大路到他纳。以色列人从南面的以法莲，从耶连进入平原（五14），并与位于他纳平原的巴拉北面军队会合，这是在基顺的南面。底波拉呼吁前去进攻（14节）。是步兵对抗铁车！在这关键时刻，大雨降下，平原变成泥沼，彻底地困住铁车和马匹（五4）。这便有利步兵作战……巴拉奋力进攻。西西拉与他的兵士分散并逃跑。失去领袖的军队不善于步行打仗，便四奔求据地。雨势不断，基顺河水滔滔。那些逃过以色列人击杀的士兵，尝试过浅滩到夏罗设，但被基顺河水冲去（10~16节；比较五20,21）。——（读经会出版《每日灵粮》）

四17~24 西西拉找到基尼人……雅亿的帐棚作庇护所，得到食物和藏身处。当他睡着时，雅亿把帐棚的橛子钉进他鬓边。巴拉追赶时经过那里，雅亿请他进内看敌人的尸体。因而底波拉在第9节的预言应验了。神只用蜂蜜（底波拉）便丢下了人为因素（耶宾），正是人高举自己过于神的知识的时候。对仇敌的审判如闪电（巴拉）。雅亿（登山者）用帐棚的橛子（她虔诚生活的见证）使伪装的有权者倒下。锤子代表神的话语（耶二三29）。

2. 以诗歌述说的故事（五）

五1~5 底波拉和……巴拉之诗歌是一古典的启示文学之作。诗歌的开端颂赞耶和华后，底波拉重述主得胜前进，当时以色列人离开以东的边境前往应许之地。所有的敌对者都在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的威荣下消化了。

五6,7 然后她形容在珊迦的时候之情况。当时的危险是大道无人行走。旅客不走直路以逃避贼党的抢掠。村民不敢冒险离开他们的家园——就是这样，直到……底波拉兴起。

五8 由于百姓转去拜偶像，那地便交

予争战和血腥，并且以色列没有武器应战。

五9~15 不过，当神兴起底波拉和巴拉，部分以色列的领袖和百姓英勇相功。有从以法莲、便雅悯来的，也有从玛吉（玛拿西的支派）、西布伦和以萨迦来的。

五16,17 跟着底波拉记起那些不前来帮助的百姓。流便人虽心中设大谋，但仍留守在羊圈内。基列人（迦得）不过约但河加入战役。但人逗留在船上，而亚设人在海口坐看。

经文小心地记下那些在战役中打仗的支派，并那些被动地站着的人，他们不愿因耶和华的缘故以身犯险。今天的情况也一样：主知道谁正在主动地对抗世界和魔鬼，和谁只是在后方坐着看。奖赏的时候快将来临，那时也是受亏损的时候（林前三10~15）。

五18~22 西布伦和拿弗他利人十分突出，为耶和華冒性命危险，不计代价（却未得掳掠银钱）。他们在战斗白热化的时刻与迦南诸王对抗。大自然的力量在他们一方，因为他们在主的一方。

五23~27 米罗斯被指出要受咒诅，因为他们没有前来帮助耶和華。正当需要帮助对抗敌人时，那城的人仍保持中立。可是住在帐棚着的雅亿，勇敢灵巧地消灭西西拉，就得蒙福祉。我们的主的母亲是另外仅有的妇人，突出地被称为蒙福的（路一42）。

五28~31 同时，西西拉的母亲从窗户往外观看，等候她的儿子携带战利品归来。她不明白为何他延迟回来。她聪明的宫女保证说，他必定是与他的兵丁瓜分战利品。不过西西拉永远不回来了。愿耶和華所有仇敌的结局也都一样。

另一方面，愿那些爱主的人如日头出现。西西拉死后，这一章便以国中太平四十年作结。

五·基甸（六1~八32）

1. 呼召基甸服事（六）

六1~6 在下一个循环，以色列人被米甸人欺压。他们是专作抢掠的游牧群，率众前来毁坏以色列人的农产物，象蝗虫般破坏全地，并偷去牲畜。以色列的后退造成贫穷、奴役和恐惧。以色列曾征服的如今成为她的主人。当我们转离主不作基督徒，旧有的习惯便奴役我们，使我们变得贫乏。

六7~16 当以色列……呼求耶和華，就有一位先知被差遣提醒他们的拜偶像光景。然后耶和華的使者，我们相信是道成肉身前的基督（参看下文的附篇），在名叫基甸的玛拿西人面前显现。当时他正秘密地在酒榨机内打麦子，以防备米甸人。那使者告诉这“大能的勇士”神使用他，让他从米甸人手上拯救以色列人。尽管基甸推辞，但使者重复他要执行这重要任务的呼召。

附篇

主的使者

主的使者（耶和華）是主耶稣基督道成肉身前的显现。研读记载祂的有关经文，可清楚看出祂是神，并且祂是三位一体神的第二位格。

首先，圣经显示祂是神。当祂在夏甲面前显现时，夏甲知道神与她同在：她称祂为“看顾人的神”（创一六13）。在摩利亚山上，与亚伯拉罕说话的使者，称祂自己为“主”（希伯来文是YHWH，或Jehovah；创二二16）。雅各听到使者介绍祂自己为伯特利的神（创三一11~13）。当以色列为约瑟祝福的时候，他交替用“神”和“使者”的名字（创四八15,16）。在烧的荆棘中，这是耶和華的使者“显现”（出三2），但摩西“蒙上脸，因为怕看神”（出三6）。主在云柱里，走在以色列人的前头（出一三21），祂并不是别人，正是“神的使者”（一四

19)。基甸惧怕自己会死，因为看见了耶和华的使者，就是看见了神（士六22,23）。耶和华的使者告诉玛拿亚，祂的名是奇妙的（士一三18），是神其中一个名字（赛九6）。当雅各与使者搏斗，他是与神搏斗（何一三3,4）。这些都是有力的证据说明，在旧约提到的耶和華（主）的使者，所指的就是神。

华富德（由薛弗尔引述）列出四点来支持这论据：

“（1）在新约中，神第二位格是看得见的。（2）在基督道成肉身之后，旧约里耶和华的使者不再显现。（3）耶和华的使者和基督都由父神差来。（4）耶和华的使者不是父也不是圣灵。”⁴华富德继续解释第四点，父神和圣灵为人看不见的，并且两者是非物质的。他总结说：“没有可取的理由否定耶和华的使者是第二位格，每个已知的事实都指出祂的身分就是在新约时期的基督。”

基督既是耶和华的使者，祂与其它使者的分别，是祂并非受造的。在新旧约中，“天使”⁵被翻译为“使者”；祂是耶和华的使者。因此，正如薛弗尔说，祂只在职分上，是一位“天使”。⁶

六17~24 基甸感到他是与主对话，于是要求一个证据。然后他预备一只山羊羔和无酵饼献为礼物。当使者……用杖……挨了那祭物，祭物便被火……烧尽了。基甸知道他在主的面前，便害怕要死了。但是耶和華对他保证“你放心”，于是基甸在那里筑了一座坛，名为耶和華沙龙（耶和華赐平安）。

六25~32 那夜，基甸服从耶和華，毁坏他父亲为巴力建造的坛，以及在坛旁的木偶，取而代之的是为耶和華筑另一座坛。早上，城的人准备杀他，因为认为他所作

所为实在放肆。但是他父亲约阿施介入说，如果巴力是真神，他必定有能力保护自己。约阿施下令任何人拥护巴力，必要被治死。基甸就此得了别名耶路巴力，意思是“让巴力……争辩（为他自己）”。

有些人可能怪责基甸在夜间拆毁祭坛，是出于害怕。可是我们总不能漠视一个事实，就是他确实服从了耶和華。他的惧怕没有止住他的服从。我们都会惧怕，而惧怕本身并非错的。然而当这阻碍我们服从主，便是信心的障碍，这是罪了。

六33~35 这时候米甸人、亚玛力人和东方人都聚集与以色列争战，他们过约但河并在耶斯列平原安营。耶和華的灵降在基甸身上，他便从玛拿西、亚设、西布伦和拿弗他利支派聚集士兵。亚比以谢（34节）是基甸的先祖。这里引用的名字（希伯来文）是家族称号（亚比以谢族，新英王钦定本），泛指他的后代。另参看第八章2节。

六36~40 在基甸走进战场之前，他渴望得到从神来胜利的保证。第一个保证显于露水只降在一团羊毛之上，而不是四围的禾场。第二个保证在翌日的晚上出现，露水降在地上，而不是羊毛之上。

基甸的羊毛常被基督徒误解。我们必须记着两件事：基甸不是视羊毛作引导，而是一个确据。神曾告诉他作什么。基甸只是寻求成功的保证。人们说在某些事情上，要搬出羊毛来寻求主的能力，实是错误应用这些经文。第二，基甸要求是超自然的记号，而不是自然的记号。在自然的情况下，基甸要求的事情根本不会发生，除非得到神直接的介入。今天人们也把一些东西当作“羊毛”，但这些东西都可以自然地发生，没有属神的介入。这都是错误应用这个故事。我们在这里看见神，屈尊于人软弱的信心，向他们保证得胜。今天神可以且作了——给予保证来回答祷告。

2. 基甸的三百人（七）

七1~3 为要清楚显示对抗米甸人并得到胜利是出于神的，主首先削减基甸的军队，由三万二千人减至一万，方法是把惧怕胆怯的人遣回家，这是律法的规定（申二〇8）。

七4~8 为了进一步削减军队，神在河边试验士兵。那些跪下喝水的被撤去。另一方面，那些用舌头舔水象狗，并行动迅速的，便保留在军队中，数目有三百人。

七9~14 然后耶和華指示基甸夜探米甸人的营地的外围。基甸与他的仆人普拉一同走到敌人扎营的外围。他听到一个米甸人告诉他的朋友说，他梦见一个大麦饼滚入米甸营，将帐幕撞倒。那朋友明白这梦的意思是以色列会打败米甸。麦饼是一般农民的食物，也代表以色列。那帐幕象征米甸人的军队。

七15~20 也许基甸想起军队人数减少，心里再生惧怕，这也情有可原。神要求他以三百人对抗那十三万五千大军（八10）！但是当这话出自敌人口中，便增加了他的信心。于是，基甸先敬拜（15节），然后作战。

因胜利获得保证，基甸便回到以色列营中，召唤他的士兵作战。把军队分作三队，一百人一队后，为每名士兵配备一个号角和一个陶造的瓶，瓶内藏着火把。他们进攻米甸人营地的四周，在得到指示后，他们一起吹角，打破陶造的瓶子，让火光显露出来，喊叫：“耶和華和基甸的刀！”

哥林多后书四章7节就这事作属神的阐释。我们的身体是瓦器。惟有我们常为耶稣的缘故，被交在死地，才能让神显在耶稣基督面上的荣光，借我们在人前照耀。

七21~25 在混乱和惊慌中，米甸人开始互相攻击，然后逃跑。起初他们被拿弗他利、亚设和玛拿西全地支派的兵追击。

但后来以法莲的众人被召唤联合攻取约但河的浅滩，乘敌人横过约但河觅道逃亡之时，毁灭敌人。以法莲人俘掳并杀米甸的两个首领……俄立（乌鸦）和西伊伯（狼）。

我们可以从基甸领导的行动中学习到一些教训。领袖在领导别人以前，必须全然确定他要作什么。他必须首先是个敬拜者，予神当得的位置（15节）。他必须以身作则，作跟随者的榜样（17节）。他必须小心，要知道荣耀属谁——先归与神，然后才是祂拣选的器皿（18节）。

3. 基甸与非利士人战争胜利（八1~32）

八1~3 先是以法莲人恼怒基甸不邀请他们一同争战。但基甸提醒他们所俘虏那两个首领，比他所作的任何事都杰出，他们的怒气便平息了。如前文的解释，亚比以谢（2节）所指的是基甸和他的兵。

八4~7 犹太裔的疏割人拒绝把食物给予基甸和他三百名饥饿的兵，因为他们恐怕基甸被打败后，米甸人向他们报复。基甸便扬言用荆条和荆棘打伤（希伯来文作反复打）他们，同时耶和華将西巴和撒慕拿交他手中。

八8,9 毗努伊勒人同样地不答应基甸的要求，拒绝给他们食物。基甸也扬言，当他平安回来的时候，必拆毁他们的楼。

八10~17 基甸守着他的话。他俘虏米甸人的两个王，并惊散全军。借着少年人的协助，写出名单，基甸得以指教那七十七个疏割的首领。高恩说：

这种惩罚“拍拉图的著作《共和国》形容为处罚最低劣的犯人”。⁷

博学的拉比金慈和雷薛看这为谚语，解作“以暴易暴”。

其它人解释他（基甸）要把他们毫不遮掩地一同抛在荆条和荆棘上，象在打谷机上的禾稻一样。⁸

至于毗努伊勒人，基甸果真拆毁他们的楼，并杀了那城的人。

“回答柔和，使怒消退；言语暴戾，触动怒气。”（箴一五1）前者的真理描绘第1至3节中基甸对以法莲人的回答。后者的真理却描绘在第4至17节里疏割人和毗努伊勒人的言语。

八18~21 西巴和撒慕拿在他泊山杀了基甸一些弟兄，所以他命令他的长子益帖杀死他们。他害怕了，因为是童子……基甸就亲自完成任务。

八22,23 以色列人要求基甸作他们的王，因为非常敬仰他的军事功绩。他们把荣耀归于人，而不归于神（比较七2）。但高尚的基甸拒绝了要归功于他和他的儿子们，却指出惟有耶和華有权管理他们。

八24~27 不过，抗拒了这次诱惑以后，基甸却堕进另一个诱惑。他要求金耳环，那是以色列人从米甸人（也称为以实玛利人，比较出三二1~6）那里取回来的。基甸用这些物造了一个以弗得，是围裙状的祭司服饰。当以弗得设立……在俄弗拉后，便成为被崇拜的偶像和以色列的网罗，使他们远离示罗和帐棚。“他拒绝作王但渴望那祭司的职分。”

八28~32 米甸人被征服后，以色列得享太平四十年。

特别要提到基甸……有许多的妻，生了七十个……儿子。还有，他的妾……在示剑，给他生了一个儿子，名叫亚比米勒。

本章也说出基甸另外两个特点，就是他的多面性格。他毫不留情地追捕米甸人，显出他完全且彻底地执行他所得的命令。尽管他疲累，又已有所作为，且无人帮助，他仍继续对抗敌人，直到以实玛利人被消灭，他们的王死在他的脚下。使徒保罗也有类似的动力，只要显出所身处的属灵争战（腓三12~14）。

第二个特点是反面的：他要求并接受从所夺得来的金耳环，作为打败以实玛利人的奖赏（24节）。这成为基甸……的网罗，他全家和他的国也受害。与亚伯拉罕的行为作一对比（创一四21~24）。我们要在神名下奋力学效基甸的德行，又避免他的败行。

六·亚比米勒篡位（八33~九57）

八33~35 基甸死了不久，以色列很快便转向敬拜巴力。以色列人何等快速地忘记基甸为国族所作的英雄功绩，甚至虐待他的后人，又忘记神的拯救！我们是否很常牢记从主得来，甚至从同工而来的祝福？这是我们的羞耻，因我们倾向忘记。

九1~6 亚比米勒（我的父亲是王）是基甸的儿子。他不是以色列的士师，而是一个篡位者，试图在没有正当的权力下，统治以色列。为清除统治的障碍，他刺杀所有弟兄，除了小儿子约坦。在示剑，他起用匪类的亲戚，说服当地的百姓拥护他作王。由于基甸有七十个儿子（2节），不是全数被杀，所以第5节提到的七十，只是整数而已。

九7~15 福音书包含许多寓言或意义深远的故事。这个故事是旧约里其中一个。詹逊有以下评论：

当约坦听到亚比米勒加冕典礼的消息，他立刻走到基利心山顶上。那时百姓聚集在下面的平原。在这有利的位置，他的声音可被平原的百姓听到，且专心地听着他那奇异的寓言。他以树国选立王，来描述以色列的所作所为。他以橄榄树、无花果树和葡萄树寓作基甸和他的儿子，全都明智地拒绝离开神指定地方，以凌驾众树。不过，他以荆棘比作亚比米勒，不但热切地接受那作王的邀请，而且警告说会毁灭那不选它为王的利巴嫩的香柏树。

九16~21 约坦然后大声地宣告，假若

百姓灭他的弟兄是对的，那么他们就可因新统治者而感到欢乐；不然，示剑人和亚比米勒便会卷入内战，互相残杀。

九22~33 这确实发生了。三年后，神使恶魔降在亚比米勒和示剑人中间。神不是邪恶的源头，但祂确容许邪恶，甚至用它来配合祂对付恶人的计划（比较撒上一六14；王上二二19~23）。示剑人……抢夺那些途经示剑贯道的商旅，因而夺去亚比米勒原本征收的税款（25节）。以别的儿子迦勒利用庆祝的节日，提出叛变亚比米勒说：“亚比米勒是谁？示剑又是谁？使我们服事他呢？”西布勒是亚比米勒在示剑的傀儡总督，秘密告知亚比米勒这个阴谋，并建议他早上便带兵闯城。

九34~40 当迦勒早上……去……城门，他仿佛看到有人从山顶上下来。最初西布勒假装说，他看到的只是影子，借以为亚比米勒拖延时间。最后，迦勒确实看到有人，并有第二队人从另一方向而来。然后西布勒向他挑战，叫他走出去与他曾藐视的统治者作战。迦勒伙同他的反叛者与敌人交战，结果许多人仆倒，他很快便走回城内。

九41~44 亚比米勒在邻近的亚鲁玛扎营，西布勒把迦勒和他弟兄逐离示剑。次日，从示剑来的人走到田间做工，或者想从战死的人身上夺取战利品。当亚比米勒听闻此事，他把兵分作三队，埋伏在田间。两队向前直闯，另一队在后防守，以断示剑人退回城内的去路。那次伏击成功了。

九45 作战完毕后一日，那城失守，居民全被击杀，城被拆毁，并撒上盐。（撒盐在地面上，使不能长出植物。对于亚比米勒来说，这是一个象征的行动，表达他定意令这地永远成为充满盐的荒芜之地。）

九46~49 隔邻便是示剑楼，这里有供奉巴力比利土庙。庙内百姓都躲进当中楼。

亚比米勒和他的兵从附近的撒们山的山林，砍下树枝，在庙内卫所放了大火。男女约有一千葬身火海。

九50~57 亚比米勒攻打提备斯时，遇上挫败。他进攻城楼时，众人都觅道而逃。一个妇人把一块上磨石抛在亚比米勒的头上。他受了重伤，要求他其中一个兵杀了他，免得有人说他是被一个妇人杀了。这样刺藤被吞灭了，正如约坦所预言的。

公正自有方法惩罚罪行。亚比米勒在盘石上杀死他的弟兄（5节），同样一块石头击在他那骄傲的头上。以暴力过活的人，将在暴力下死去。

七·陀拉和睚珥（一〇1~5）

陀拉属以萨迦支派，作以色列的士师二十三年。他住在以法莲山上。

之后有基列人睚珥作士师，他管理以色列超过二十二年。这里也提到他有三十个儿子，分别管理三十座城邑。

八·耶弗他（一〇6~一二7）

1. 以色列人的苦役（一〇6~18）

一〇6~9 我们再次读到凄凉的记录：以色列人……离弃耶和华，转去拜偶像。服事偶像使以色列成为偶像的奴隶。非利士人和亚扪人攻打约但河东边的犹太人，亚扪人过约但河去攻打犹太和便雅悯，并以法莲。

以色列在非利士人和亚扪人面前毫无战斗力，因为他们放弃敬拜耶和华，去事奉那外邦神（6节）。

一〇10~16 当以色列人哀求耶和华，祂拒绝他们的请求。祂列举过去拯救的事例，并指出他们获拯救以后，都背弃祂（13节）。但当他们继续祈祷，并在他们……除掉他们的偶像后，神听他们的呼喊。第16节让我们领悟到主关怀的大爱。就象一个父亲，祂被任性的孩子的困境触动了。他们的

苦难触动了祂的仁慈。

—○17,18 在本章结束前，亚扪的军队在基列安营，以色列也聚集在米斯巴。基列人正在寻找一个领袖（17,18节）。

2. 耶弗他为以色列人抗敌（一一1~28）

一一1~3 时势的人物正是耶弗他。他被形容为一个基列人，是个大能的勇士，也是妓女的儿子。他被家乡的人拒绝，流落到陀伯地（大概在亚兰）。他成为那里的亡命之徒的领袖。

一一4~11 基列的长老要求耶弗他率领以色列的军队攻打亚扪人，并答应只要他打败敌人，便拥他为他们的领袖。

某程度上，耶弗他提醒我们关于主耶稣的事：祂的出生蒙上阴影，祂被弟兄拒绝。当他们被奴役时，便想起耶弗他，并尊称他为拯救者；在帮助基列人的协议里，他同意当他们的拯救者，并坚持当他们的主。

一一12~28 耶弗他第一个行动就是派使者去见亚扪人的王，让他有机会解释他的野心。那王控诉以色列人出埃及进迦南地时，偷了他的土地。耶弗他清楚地解释事情并不是这样。主指示祂的百姓不可干扰以东人（申二4,5）、摩押人（申二9）和亚扪人（申二19）——所有犹太人的远亲。因此，以色列人绕着以东和摩押地。但是，当他们来到亚扪人的领土时，那地已被亚扪人占据，他们的王是西宏。以色列人打败亚扪人，得回这地。

当亚扪人的王拒绝收回他对那地的拥有权，耶弗他便准备作战。

3. 耶弗他许愿（一一29~40）

走上战场之前，耶弗他鲁莽地许了一个愿，当他凯旋归来时，第一个从他家门出来迎接他的人，必归于主。耶和華使他胜了亚扪人，他回家时，他的女儿出来迎接他。耶弗他就这样把她交给主。

就着耶弗他确实对女儿作了什么，起了很大的争议。其中一个观点是，他杀了她并把她献作燔祭给主。这也许是全文中最明显的意义，即使以人作祭牲是令人反感的，且永得不到神的称赞（申一八9~14）。只有动物才可作祭牲，人若真是许了愿后要还愿，就以金钱赎回（出一三12,13；利二七1~8）。

其它普遍的观点是耶弗他使他的女儿长久为处女，终身服事耶和華。持这观点的人指出，耶弗他许的愿是，无论什么人，先从他家门出来迎接，“就必归你（耶和華），或作我也必将他献上为燔祭”（31节）。终身为处女的观点，得到第37至39节支持。无论如何，这里的教训是我们不可轻率地作出承诺。

4. 耶弗他杀以法莲人（一二1~7）

一二1~4 以法莲人妒忌耶弗他得到胜利，抱怨他不让他们参与，同享胜利。耶弗他提醒他们，他曾要求他们帮助，但白费唇舌。以法莲人嘲笑耶弗他的百姓基列人说，他们算不得什么，只是由以法莲走出来的逃亡之人。（以法莲人是惹事生非的人。他们曾因基甸打败米甸人，与基甸发生争执（八章），并且这时他们与耶弗他争拗，是没有理由的。）

一二5,6 耶弗他和他的兵攻击以法莲人，堵塞他们逃往约但河的渡口。任何人过约但河之前，他必须要说出暗语：“示播列”（直译作流动的溪水）。以法莲人咬不真这字的发音，读“示播列”时，就把他们的身份露出来。¹⁰耶弗他……在约但河杀死四万二千以法莲人——可怕地屠杀他的族民。

神的百姓这样的内斗，是叫人悲伤的事。以法莲人的血，正与亚扪人的血混合在一起。这场灾难使士师的辉煌史留下污点。雷特欧有以下伤感的观察：

遇到并推翻邪教的人，也是与自己弟兄短兵相接的人，所引起的斗争，根本不关乎真理的重要问题……难道这不是事实吗？¹¹

—二7 耶弗他作了六年士师，然后他死了，葬在基列。希伯来书十一章32节列举耶弗他时，把他的名字与基甸、巴拉和参孙并列。他们全都各自有错，但是全都有一段时期显示他们莫大的信心。

九·以比赞、以伦和押顿（一二8~15）

—二8~10 以比赞……作以色列的士师七年。关于他的事，我们知道他是伯利恒人，有三十个儿子，全都从其它地方（意思是外乡）娶妻。

—二11,12 以伦属西布伦支派。他作士师十年。他葬……在亚雅仑。

—二13~15 希列的儿子押顿来自比拉顿城……在亚玛力人的山地，属以法莲地域。他作以色列的士师八年。特别提到他有四十个儿子，三十个孙子。

十·参孙（一三~一六）

1. 参孙的属神产业（一三）

—三1~3 在士师记着，我们第七次读到：“以色列人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。”那循环再出现：这次非利士人奴役以色列人四十年。在以色列国经历的压迫中，这是最长的一次。当以色列人被非利士人压迫，耶和华的使者（基督）显现在但族的玛挪亚的妻子面前。使者宣告说，虽然她不怀孕，但她将成为一个儿子的母亲。不育往往是神旨意的开端。祂叫人从死里得生，并使用“无有”的，叫那些“有”的不能自夸。

—三4~7 这个儿子要作拿细耳人，由他出母胎一直到死。他不可喝酒或吃葡萄、葡萄干，也不可剪头发。他母亲也要戒清酒

浓酒，并一切不洁之物。

要了解献为拿细耳人誓约的圣经背景，可参看民数记六章2节。一般而言，献为拿细耳人是个人甘心的誓约。然而，参孙作拿细耳人的时间，是由生至死的。

—三8~14 玛挪亚就祈求……耶和华的使者再访，再给他指示。使者又显现在妇人面前，她马上带她丈夫迎见那来自天上的访客。然而，今次使者没有进一步的指示。

—三15~18 然后，玛挪亚准备设宴款待使者，心想他只是一个人。使者拒绝以同等的地位与玛挪亚同吃。他提出把燔祭献给耶和华，而不是把孙子献上。当玛挪亚问使者的名时，就向他说那名叫是奇妙的——以赛亚书九章6节记载主耶稣其中一个名。

—三19~23 跟着，玛挪亚把山羊羔献与耶和华。使者在坛上的焰中，升到天上，明确地表明这是耶和华自己的显现。玛挪亚和他的妻子就俯伏敬拜——假若那使者小于神，这行为便是不正确了。他们看见耶和华，但他们没有因而死亡，因为神从他们那里接受了燔祭和素祭。

—三24,25 那儿子出生后，起名叫参孙（小太阳）。不久便看到耶和华的灵的大能显在他身上。

在圣经中，很少人显示这样强与弱的对比。想起参孙，我们常想到他的能力。他徒手杀死一只狮子（士一四6）。他用手杀死三十个非利士人（一四19）。他弄开犹太大人捆绑他的绳，用驴腮骨击杀一千个非利士人（一五14~16）。为逃避非利士人设下的陷阱，他离开迦萨的城门（一六3）。他三次逃过大利拉的背信——有一次他弄开捆在他身上的七条未干的青绳子，另一次是劈啪一声，挣断新绳犹如挣断线一般。又有一次将系在他头发上的纬线和机上的橛子一同拔出来（一六6~14）。最后，他推倒非利士人房

子内的柱子，令人惊讶的是，他将死时杀的人比活着时杀的还多（一六30）。

然而，参孙的软弱更加明显。他在女人面前显得软弱，为得到令他喜悦的女人，宁愿不服从神（一四1~7）。他也不服从他的父母（一四3）。他习惯欺诈（一四9；一六7,11,13下）。他与三十个非利士人结为亲戚，他们都是神的百姓的敌人（一四11~18）。他让自己忿怒、怀恨（一四19下；一五4,5）。他生性残酷（一五4,5）。他与妓女交往（一六1,2）。他玩弄邪恶（一六6~14）。他把自己的秘密告诉敌人（一六17,18）。他过于自傲自信（一六20下）。最后，他破坏作拿细耳人的约（一四9）。

2. 参孙的筵席和谜语（一四）

一四1~4 参孙的任性，很快便显露在决定娶非利士的女子的事上——非利士人是以色列的一个敌人。他父母尝试阻止，但他坚持。第4节的意思不是说耶和華准许参孙不服从，只是祂容让这事发生，借着驾御这事，为叫以色列人得益，并且惩罚敌人。

一四5~7 参孙跟他父母往亭拿（非利士人的城）途中，赫然遇见一只少壮狮子。耶和華的灵大大感动参孙，使他能徒手杀死那只狮子。大概婚期就在这时候安排了。

一四8,9 后来，当参孙返回亭拿娶妻的时候，他发现蜂蜜在他杀死的狮子之体内。他取去些蜂蜜，与父母分尝。他没有告诉他们，那些蜂蜜已被死尸沾污了。（他已破坏了一个拿细耳人部分应守的约，因为他接触了动物的尸身。）

一四10~14 在亭拿，有一个盛大的筵席，参孙出了个谜语，要三十个人陪伴他的去猜，猜中便给他们三十套衣服。否则，他们就要给他三十件里衣，三十套衣裳。那谜语是：

吃的从吃者出来；

甜的从强者出来。

这当然是指他杀死的狮子和从尸身上找到的蜂蜜。

一四15~18 当那些人猜不到答案时，他们游说参孙的妻子，叫她威胁参孙给她答案。参孙的妻就听了行，然后告诉这三十个少年人。他们带着答案来到参孙面前，并要求衣裳。参孙才发现他们与他的妻子同谋。

一四19,20 为了取得衣服来交予那些人，参孙怒杀了三十个……亚实基伦人，就夺了他们的衣裳。第七天，当婚筵结束时，他返回他的家。他的妻便归了参孙的陪伴，就是作过他朋友的。

3. 参孙的报复（一五）

一五1~6 当参孙的岳父拒绝让他得回他的妻子，参孙就私自报复，把三百只狐狸的尾巴一对一对的捆绑起来，将火把捆在两条尾巴中间，把它们放到禾场、橄榄园和葡萄场内。非利士人知道那残酷和挥霍的行径的因由，于是以牙还牙，烧死参孙的妻子和她的父亲。

一五7~13 参孙的反应是击杀大群的非利士人；然后退到犹大境内的以坦磐的穴内。但是暴力带来更多暴戾。当非利士人追赶他时，犹大人盲从，提醒他非利士人是他们的统治者。为求自保，他们捆绑参孙，把他带到敌人面前。参孙同意这做法，只要他的同胞不杀害他。他们已陷入奴隶的意识之下，宁愿出卖他们的同胞，忠于他们的压迫者，也不与参孙为友，借以摆脱他们自己的枷锁。

一五14~17 跟着是参孙士师生涯上光辉的时刻。当被绑带出来时，耶和華的灵大大感动参孙。他以驴腮骨杀死一千个非利士人。他把那地改名为拉末利希（驴腮骨之地，新英王钦定本边注）。第16节是一句戏言：“我以驴腮骨毁了他们的名声。”或

“我以驴腮骨把他们聚成一堆！我以驴腮骨攻击那攻击者。”（莫法特译本）

有人或会奇怪，为何主以这不讨好的武器取得这么重大的胜利。参孙本不可接触任何不洁的东西，腮骨必是动物尸体的一部分。不过这不寻常的武器成为超自然胜利的证据，使用这低微的工具是出于神的。这也是主容许在极端危险的情况下，不依常规办事的例子，但在一般情况下是不容许的。

一五18~20 对于参孙求水的祷告，神奇妙地在“驴腮骨之地”供应水泉。这地名为隐哈歌利（新英王钦定本边注作“呼唤者之泉”）。

当时参孙进入当士师的辉煌时期，神的灵记载他作以色列士师二十年。

4. 参孙被大利拉欺骗（一六）

一六1~3 在他管治的末期，参孙不羁的欲望驱使他进到一个妓女的家，那是在非利士人的城迦萨里面。那城的人即使最后能欺哄他们的敌人，不过参孙仍能在半夜起来，拆毁城门的门扇、门框和门闩，扛到希伯仑前的山顶上，约有四十英里的距离。

一六4~10 之后，参孙与一个名叫大利拉的非利士妇人相爱。这事公开后，非利士人的首领给她大笔的奖赏，只要她欺哄参孙透露他拥有这么大的力气的秘密。

她第一次尝试时，参孙告诉她，若他被七条未干的青绳子捆绑，就软弱无力。于是她用七条未干的青绳子捆绑他，并建议非利士人这时前来伏击他。不过参孙弄破那些绳，犹如一串麻线。

一六11,12 第二次时，大利拉依照参孙的指示，用新绳捆绑他，并警告他非利士人前来杀他的时候快到。可是参孙再次挣断他的捆绑，就如一条线一样。

一六13,14 参孙继续玩火，告诉大利拉只要她把头上七条发绺与纬线同织，他便

会变得无助。当她唤醒他说非利士人快来捉他时，他将机上的槌子和纬线一齐都拔出来了。

一六15~20 最后参孙抵受不住了，向大利拉透露他拥有力气的秘密。他的长发不是他力量的源头，却是他作拿细耳人的外在表记——离俗归神。因为他与神的个人关联，令他变得强壮，而并非他的头发。不过如果他的头发被剪断，他便会失去力量。大利拉这时知道，她已得到他的秘密。当他枕着她的膝睡着了，她便叫非利士人进来。其中一人剃去他的头发，他的力量便离开他了。

麦敬道观察到：

大利拉的大腿比参孙的心还强，一千非利士人做不到的事，却由一个妇人的诱惑作成了。¹²

当参孙……醒来，他尝试使出他的力量，却不知道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。

一六21,22 非利士人剃了参孙的眼睛，把他囚在迦萨，强迫他推磨。有人形容这三重堕落为“罪辖制下的捆绑、弄瞎、缠磨”。但是他的头发……渐渐长起来了。

一六23~31 当非利士人的首领为他们的神大衮献大祭时，他们把参孙带出来，以展示他们的神为他们所做的事情。还有，他们强迫他献技来娱乐他们。在宴乐间，参孙抱住托房的那两根柱子，求告耶和华给他力量，然后尽力推倒柱子，使房子倒塌。众人都被杀了。在这惨烈的记载中，参孙死时所杀的人比活着所杀的还多。

他一生中时常与非利士人结交，并且抵受不住女色。参孙也与非利士人死在一处，他的尸首与其它尸首混在一起，埋在大衮殿瓦砾下。离俗可让他赢得光荣的死亡。这教我们严肃的一课，我们不能掉以轻心。失去离俗（成圣）使人失去力量，最终是败坏。

让我们的肢体服从罪，是迈向自取灭亡。参孙的躯体由他亲戚搬回但的境内，并葬在那里。

叁·宗教、道德和政治的腐败 (一七~二一)

士师记尾段近似全书的附录。第十七至二十一章没有进一步的记述，而是给人可怕的一瞥，看见低落的信仰、道德和政治状态，都是以色列人在士师时代陷入的景况。篇幅短小的路得记也没有进一步记述士师记的历史，然而却作出对比，给人一个引人入胜的一瞥，从希伯来历史中的黑暗时代，看到敬虔的余民。

一·米迦的宗教建设(一七)

一七1~4 首个记述是宗教腐败。以法莲人米迦偷了母亲的一千一百舍客勒银子。他母亲便咒诅盗贼，却不知道那人正是她的儿子。很明显，他害怕那咒诅的结果，所以转过来把银子归还他母亲。母亲便消除咒诅，改为祝福，因为已取回银子。银子可以用于原定计划上。她取了二百舍客勒银子，吩咐制造两个像。一个木雕……像，外铺一层银；另一个铸成的像，以全银铸成。

一七5,6 米迦把那神像放在神堂内，与他家中的其它神像(怪物崇拜)同放。他也决定为他的家设立祭司，他造了一个以弗得(祭司的衣服)，分派他一个儿子作祭司。这当然与神的律法违背，律法规定，以法莲人不得作祭司。事实上，整个过程都不符合摩西的律法。

一七7~13 不久有一个利未人，住在犹太族人聚居的伯利恒，走到以法莲山地，找可住的地方。(他应该是被雇作耶和華的事奉，得什一奉献作为收入，但由于当时百姓不守律法，他被迫另谋出路。)米迦雇用

他为家里的祭司。即使他是利未人，但不是亚伦的家族成员，所以没有资格作祭司。然而，米迦给他薪酬、食物和衣服，于是这个利未人同意去作。这个利未人理应当向米迦陈明这安排违背神的吩咐。相反，他缄默，接受了薪酬和其它附带利益。这些利益使他闭口不言神的旨意。

本章可以用“混乱”来形容所发生的事情。偷钱用来做偶像，人祈求主祝福作贼的(2节)；个人的神堂代替在圣殿的礼拜；利未人和一般人同被分派作祭司；偶像用在耶和華的敬拜中。米迦还以为耶和華会在这一切上赐福与他(13节)！这些混乱根种在每个人的心内(6节)。百姓若在那时候遵守神的律法，这些事情便不会发生。“有一条路人以为正，至终成为死亡之路。”(箴一四12)我们在下一章看到。

二·米迦和但族人(一八)

一八1~6 大概在这时候，但支派的人决定觅新地方，扩大居住地。

(第1节说但族没有得地为业，意思不是说他们没有从迦南分得地土〔书一九40~48〕，只是他们分得的部分是十二支派中最少的。)当有但族探子走到米迦位于以法莲山地的住宅，他们听出那少年利未人的口音，便要求他保证，他们的计划得到神的祝福。

一八7~13 那五个但族探子走到北面的城镇拉亿，发现那里可安居无虑。更重要的是，那城与别人没有来往，是一个“没有与邻近人民签订任何条款”¹³的和平社区。

他们以为那里没有防御，正是神赐给他们的礼物，所以六百人全带兵器的但族人往拉亿。

一八14~26 后来，当那但族五个人北上占领拉亿，他们走到米迦的住宅，拿走他所有的神像。经过温和的争辩后，那利未人

乐意服从他们，服事但族人作祭司，而不再只在米迦家里服事。当米迦和城内的人向但族人争议，指他们偷了他的神像时，他们告诉他住口，他只空手而回。

一八27~31 跟着但族人攻击拉亿那和平的城，杀了那民，把那城起名为但。他们设立雕刻的像，并立摩西的孙子、革舜的儿子约拿单和他的子孙为祭司。

一般都承认，在士师记里，玛拿西（英王钦定本及新美国标准本同译）应作“摩西”如中文圣经和合本——犹太抄写员却要掩饰这个名字，避免因为摩西的孙子拜偶像而使摩西的名声受损。¹⁴

大概，约拿单是早前提到的利未人的名字。但城由这时开始，成为拜偶像的城。后来耶罗波安也在这地设立金牛像。第30节没有清楚说明，那遭掳掠的日子是指非利士人（例如撒上四11），还是亚述人（王下一五29）。

不是所有的但族人都上到拉亿（11节）或沉迷于拜偶像。有些仍留在他们的地上，就是在犹大和以法莲之间。参孙是但族里最出名的一人，是属于后者的但族人。

三·利未人及其妾（一九）

一九1~12 我们来看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道德败坏的故事——关于一个利未人和他的妾。这个利未人有一个妾，她来自犹大伯利恒。她离弃丈夫，返回她父家，作妓女（行淫）为生。他走到她父亲的家要带她回来，而他留宿了几天。每当他尝试与他的妾一同离开，她父亲便劝他多留一会。最后他在第五天的黄昏与他的仆人、他的两匹驴和妾离去。他们到达耶布斯（就是耶路撒冷）已是傍晚时分。但是他们没有停下来，因为那城仍是外邦的耶布斯人居住的地方。威廉斯观察说：

那个利未人与外邦人一起度宿，比口

称为神的儿女的人还好，因为后者变得比前者更邪恶了。¹⁵

一九13~21 日落时分，他们走到基比亚，在便雅悯境内。没有人给予客旅住宿的地方，所以利未人在街上暂且歇息。后来有一个住在基比亚的以法莲老年人愿意接待他们，他们也接受这个邀请。

一九22~24 黄昏时，有一群性变态的人围住房子，要求把这到访的利未人交出来给他们。惟一另一次同样的败坏行为是在罗得的日子（创一九）。可怜那年轻女子，在基比亚没有守护天使，象在所多玛一样。两件事为犯者带来严重的影响。耶和華厌恶同性恋。人性的堕落不能比这更低劣的了。那主人尝试满足邪恶的便雅悯人，把他的女儿……处女和利未人的妾交给他们。孙达雅对他们的行为有以下的评价：

至于那老年人照款待人的惯例而行，是破坏一个更重要的准则，就是关怀、保护那些弱小和无助的人。这在现代读者眼中尤其重要。女性在古代不被尊重：事实上这很主要由于犹太人的信仰。但尤其在基督徒信仰的影响下，人们有所启蒙，让女性享受他们现在的地位。当时那老年人宁愿牺牲他仍是处女的女儿和利未人的妾，来满足那群扭曲欲望的人，也不容许伤害他那重要的客人。¹⁶

一九25~30 最后，那懦弱的利未人为怕受皮肉之苦，便交出他的妾给他们。在他们可耻和变态的虐待下，这妾在晚上就去世了。便雅悯人罪无可恕，但我们要指出，如果她之前没有作妓女（2节），她不会受这妓女的死吧。罪残酷地对待它的跟随者。那利未人早上在房门发现她的尸体。他非常忿怒，因为这些行为竟在以色列中这么猖厥，于是他把她尸身切成十二块，分送到十二个支派，并说明所发生的事。

这事令整个以色列国震惊！

四·与便雅悯争战(二〇~二一)

二〇1~14 从以色列各支派(便雅悯除外)选出士兵,聚集在米斯巴,听那利未人述说所发生的事。他们决定与基比亚争战,但他们首先给便雅悯人一个机会,让他们交出那些匪徒来惩治。当便雅悯人拒绝,内战便爆发了。

二〇15~48 这事发生在约书亚和他那一代人死后不久,因为当时由非尼哈作大祭司(28节)。便雅悯支派只有二万六千七百士兵对抗其它支派的四十万大军(15~17节:)。不过在第一场战役中,便雅悯杀了二万二千人(18~21节)。在二场战役中,一万八千以色列人被击杀(22~25节)。以色列陷入这么艰难的时刻,是因为他们不亲近主,即使他们作战的理由是合理的。在第18、23、26至28节,我们看到全国被迫在主面前谦卑下来,直到最后得到神所应许的成功。在第三次的交战中,以色列人利用伏兵的军事策略。他们引开便雅悯人走出基比亚城外,然后放火烧城,正当便雅悯人逃到旷野时,以色列人便杀灭二万五千一百便雅悯人。跟着他们烧毁所有便雅悯人的城邑,并杀了那里的妇孺(29~48节)。

在三次战役中,便雅悯损失了二万六千一百士兵(比较15,47节)。(我们必须总结,他们在首两天损失了一千人)第35节和第44至46节提到的杀灭,只指到最后一次战役的伤亡数字。六百个生还者在四个月后,于临门誓报复(47节)。若非还有这些残余,那支派就被灭绝了。

二一1~15 这时十一个支派开始后悔便雅悯支派差不多被彻底消灭。他们不想这支派灭亡,但是他们在米斯巴作了一个鲁莽的愿,不准他们的女儿作便雅悯人的妻子。他们第一个解决方法是与位于约但河东的基列雅比作对,因为在与便雅悯打仗时,他们没有给予帮助。除了四百个未嫁的处女,所

有人都被杀了。她们跟着被带走,给了便雅悯人。

二一16~24 但很明显,若要这派兴旺起来,便要有进一步的供给。以色列人已许愿不让女儿嫁予便雅悯,他们不会收回这个愿。所以他们趁着合适的时机,让便雅悯逃脱的人乘年轻女子在示罗的周年庆宴上跳舞(或许是住棚节),各抢一个为妻。当示罗的男人抱怨时,其它支派便解释这样做是为了避免失去一个支派。因此,便雅悯就返回他的地土,重建他们的家园。

最后这几章细诉我们,两个支派在以色列早期士师时代的情况。可以想象,其它没有记录的支派发生了什么事!我们知道事情随着时光而日渐变坏!这些叫人悚然的故事显示百姓背离主有多远。我们已看够了背信弃义的果子。还好的是,我们读到的能教我们的心转向寻求主我们的神,并在我们生命的日子忠心服事祂。

二一25 士师记以旋律愁伤的钟声作结:“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,各人任意而行。”

这句话总结那黑暗时期的情况。然而,我们逃避士师时代的败坏,就能摆脱其污秽。

我们转过来看路得的洁身自爱故事。

评注

¹ (简介) 主要节录自格连特(Grant)、曾连斯(Jennings)和雷特欧(Ridout)。

² (二11~19) 詹逊(Irving L. Jensen), *Judges/Ruth*, 页12。

³ (三5,6) 高恩(A. Cohen), “Joshua/Judges”, 页176,177。

⁴ (附篇) 薛弗尔(Lewis Sperry Chafer) 在著作 *Systematic Theology*, V.32中引述。

⁵ (附篇) 希伯来文是mal'āk, 希腊文是

angelos (英文是angel)。

⁶ (附篇) 薛弗尔 (Chafer), Systematic Theology, I:328。

⁷ (八10~17) 高恩 (Cohen), “Joshua/Judges”, 页227。

⁸ (八10~17) 同上, 页225。

⁹ (九7~15) 詹逊 (Jensen), Judges/Ruth, 页49。

¹⁰ (一二5,6) 一些语文 (包括希腊文和拉丁文) 中没有 “sh” 这个音。很明显希伯来的方言不是不能发出 “sh” 这个音, 就是不能分辨这个字Shibboleth (西播列) 的 “s” 和 “sh”。同样的情况发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, 美国士兵在南海选择Lalapalooza作为密码。日本人难于分辨 “l” 和 “r” 的发音, 尝试读为raraparooza。

¹¹ (一二5,6) 雷特欧 (Samuel Ridout), Lectures on the Books of Judges and Ruth, 页177。

¹² (一六15~20) 麦敬道 (C. H. Macintosh), 《摩西五经释义》, 页465。

¹³ (一八7~13) 高恩 (Cohen), “Joshua/Judges”, 页291。

¹⁴ (一八27~31) 夏理 (John Haley), Alleged Discrepancies of the Bible, 页338。Moses和Manasseh的希伯来文字母串法是相近的 (Mshh和Mnshh), 所以这似乎只是抄写上的错误。

¹⁵ (一九1~12) 威廉斯 (George Williams), The Student's Commentary on the Holy Scriptures, 页132。

¹⁶ (一九22~24) 孙达雅 (Arthur E. Cundall), Judges and Ruth, 页197。